

河南巨龙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至第二届董事会到期后任期届满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6月26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1、聘任曹华杰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。

（曹华杰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；

2、聘任李艳霞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。

（李艳霞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；

3、聘任刘永超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刘永超，男，30岁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；2009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部长、供应部长等职务。

4、聘任朱创业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朱创业，男，37岁，汉族，专科学历，高级生产管理师；1999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生产厂长、生产部长等职务。

以上聘任人员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刘晓东、牛伟奇、桂豪杰、邱建平、董秘滕佳佳组成新的管理层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规定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应到会董事7人，实际到会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刘光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持股情况

- 1、当选高管曹华杰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；
- 2、当选高管李艳霞持有公司股份3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28%；
- 3、当选高管刘永超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；
- 4、当选高管朱创业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（四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公司发展需要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对工作进行了重新分工，本次高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河南巨龙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27日